

亞諾法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 104 年度及 103 年度
(股票代碼 4133)

公司地址：台北市內湖區洲子街 108 號 9 樓
電 話：(02)8751-1888

亞諾法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 104 年度及 103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目 錄

項	目	頁次/編號/索引
一、	封面	1
二、	目錄	2 ~ 3
三、	會計師查核報告	4
四、	個體資產負債表	5 ~ 6
五、	個體綜合損益表	7
六、	個體權益變動表	8
七、	個體現金流量表	9
八、	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10 ~ 41
	(一) 公司沿革	10
	(二) 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10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0 ~ 11
	(四) 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1 ~ 18
	(五) 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18 ~ 19
	(六) 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19 ~ 34
	(七) 關係人交易	34 ~ 35
	(八) 質押之資產	35
	(九)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35

項	目	頁次/編號/索引
(十)	重大之災害損失	35
(十一)	重大之期後事項	35 ~ 36
(十二)	其他	36 ~ 40
(十三)	附註揭露事項	41
(十四)	營運部門資訊	41
九、	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	
	現金及約當現金	明細表
	應收帳款淨額	明細表
	存貨	明細表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變動明細表	明細表
	固定資產變動	明細表
	其他無形資產變動	明細表
	銷貨收入	明細表
	營業成本	明細表
	製造費用	明細表
	推銷費用	明細表
	管理費用	明細表
	研究發展費用	明細表
	本期發生之員工福利、折舊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	明細表



資誠

會計師查核報告

(105)財審報字第 15003483 號

亞諾法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亞諾法生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及個體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個體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個體財務報表表示意見。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財務報表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財務報表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第一段所述個體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亞諾法生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財務績效與現金流量。

資 誠 聯 合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鄧聖偉

會計師

曾惠瑾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 1020013788 號

前財政部證券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79)台財證(一)第 27815 號

中 華 民 國 1 0 5 年 3 月 2 9 日

 亞諾法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資產負債表
 民國104年及103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 產		附 註	104 年 12 月 31 日			103 年 12 月 31 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一)	\$	83,228	7	\$	503,007	39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8,497	1		5,507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六(三)		54,325	4		51,482	4
1200	其他應收款			738	-		972	-
121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六(五)及七(一)		636	-		646	-
130X	存貨	六(四)		596,625	48		611,318	47
1410	預付款項			2,441	-		3,252	-
1476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六(二)及八		195,973	16		522	-
1479	其他流動資產－其他			452	-		794	-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942,915	76		1,177,500	90
非流動資產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六(五)		29,496	2		-	-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六)及七(一)		173,261	14		44,043	3
1780	無形資產	六(七)		33,750	3		31,051	2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六(十九)		61,322	5		49,555	4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	六(九)		5,479	-		5,728	1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303,308	24		130,377	10
1XXX	資產總計		\$	1,246,223	100	\$	1,307,877	100

(續次頁)

亞諾法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資產負債表
民國104年及105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負債及權益		附註	104 年 12 月 31 日		103 年 12 月 31 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負債						
2150	應付票據		\$	1,476 -	\$	191 -
2170	應付帳款			18,994 2		18,916 1
2200	其他應付款	六(八)及七(一)		37,341 3		40,332 3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15,928 1		10,958 1
2300	其他流動負債			5,643 -		7,751 1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79,382 6		78,148 6
2600	其他非流動負債	六(五)及七(一)		214 -		5 -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214 -		5 -
2XXX	負債總計			79,596 6		78,153 6
股本						
		六(十)				
3110	普通股股本			580,469 47		595,469 46
資本公積						
		六(十一)				
3200	資本公積			502,389 40		515,372 39
保留盈餘						
		六(十二)(十九)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58,384 5		51,820 4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226 -		226 -
3350	未分配盈餘			24,203 2		66,312 5
其他權益						
		六(十三)				
3400	其他權益			956 -		525 -
3XXX	權益總計			1,166,627 94		1,229,724 94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						
承諾						
重大之期後事項						
		十一				
3X2X	負債及權益總計		\$	1,246,223 100	\$	1,307,877 100

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WILBER HUANG

經理人：WILBER HUANG

會計主管：黃益皇

Wilber Huang

Wilber Huang



亞諾法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綜合損益表
民國104年及103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附註	104 年 度			(調 整 後)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	六(十四)	\$	451,367	100	\$	438,112	100
5000 營業成本	六 (四)(七)(九)(十七)(十八)	(	237,662)	(53)	(	214,360)	(49)
5950 營業毛利淨額			213,705	47		223,752	51
營業費用	六(七)(九)(十 七)(十八)						
6100 推銷費用		(	48,826)	(11)	(	53,019)	(12)
6200 管理費用		(	62,141)	(13)	(	65,513)	(15)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七(一)	(	48,858)	(11)	(	42,744)	(10)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	159,825)	(35)	(	161,276)	(37)
6900 營業利益			53,880	12		62,476	14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	六(十五)		6,330	1		9,243	2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十六)	(	1,862)	-		5,878	2
70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六(五)	(	2,901)	(1)	(	201)	-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1,567	-		14,920	4
7900 稅前淨利			55,447	12		77,396	18
7950 所得稅費用	六(十九)	(	10,536)	(2)	(	11,753)	(3)
8200 本期淨利		\$	44,911	10	\$	65,643	15
其他綜合損益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	483)	-	(\$	174)	-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六(十三)		431	-		-	-
8300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	52)	-	(\$	174)	-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44,859	10	\$	65,469	15
基本每股盈餘	六(二十)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		0.77	\$		1.10
稀釋每股盈餘	六(二十)						
9850 稀釋每股盈餘		\$		0.77	\$		1.10

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WILBER HUANG

經理人：WILBER HUANG

會計主管：黃益皇

Wilber Huang

Wilber Huang



亞諾法 聖諾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權益變動表

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附註	普通股股本	資本公積—發行溢價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盈餘	其他權益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	庫藏股票	權益總額
103 年 度											
103 年 1 月 1 日餘額		\$ 595,469	\$ 515,372	\$ 44,530	\$ 226	\$ 73,635	\$ 525	\$	-	\$ 1,229,757	
102 年度盈餘分配(註 1)	六(十二)	-	-	7,290	-	(7,290)	-	-	-	-	-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	-	(65,502)	-	-	-	(65,502)	
發放股東現金股利		-	-	-	-	65,643	-	-	-	65,643	
103 年度淨利		-	-	-	-	(174)	-	-	-	(174)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六(九)	-	-	-	-	66,312	525	\$	-	\$ 1,229,724	
103 年度 12 月 31 日餘額		\$ 595,469	\$ 515,372	\$ 51,820	\$ 226	\$ 66,312	\$ 525	\$	-	\$ 1,229,724	
104 年 度											
104 年 1 月 1 日餘額		\$ 595,469	\$ 515,372	\$ 51,820	\$ 226	\$ 66,312	\$ 525	\$	-	\$ 1,229,724	
購回庫藏股	六(十)	-	-	-	-	-	-	-	(48,409)	(48,409)	
註銷庫藏股	六(十二)	(15,000)	(12,983)	-	-	(20,426)	-	-	48,409	-	
103 年度盈餘分配(註 2)		-	-	6,564	-	(6,564)	-	-	-	-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	-	(59,547)	-	-	-	(59,547)	
發放股東現金股利		-	-	-	-	44,911	-	-	-	44,911	
104 年度淨利		-	-	-	-	-	-	-	-	-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六(九)(三)	-	-	-	-	(483)	431	-	-	(52)	
104 年度 12 月 31 日餘額		\$ 580,469	\$ 502,389	\$ 58,384	\$ 226	\$ 24,203	\$ 956	\$	-	\$ 1,166,627	

註 1：董監酬勞\$656 及員工紅利\$1,968 已於損益表中扣除。

註 2：董監酬勞\$591 及員工紅利\$2,954 已於損益表中扣除。

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WILBER HUANG

Wilber Huang

經理人：WILBER HUANG

Wilber Huang

會計主管：黃益皇



亞諾法生投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104年及103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04 年 度	103 年 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 55,447	\$ 77,396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呆帳費用(回升利益)	六(三) 780	(1,650)
折舊費用	六(十七) 14,490	15,642
攤銷費用	六(十七) 21,697	23,078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損失	六(十六) 738	-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2,901	201
利息收入	六(十五) (4,266)	(6,543)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六(十六) (490)	(180)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738)	-
應收票據	(2,990)	524
應收帳款	(3,623)	4,707
其他應收款	42	(147)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10	(274)
存貨	六(二十一) 4,636	(29,276)
預付款項	811	591
其他流動資產	343	(42)
其他非流動資產	(520)	(520)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應付票據	1,285	(95)
應付帳款	78	6,416
其他應付款	(2,703)	5,263
其他流動負債	(2,108)	1,671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85,820	96,762
支付所得稅	(17,334)	(9,034)
收取之利息	4,458	6,453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72,944	94,181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減少	37	133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增加	(195,451)	(5)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增加	(31,794)	-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二十一) (142,995)	(8,627)
預付設備款減少(增加)	5	(171)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償款	521	180
無形資產增加	(14,748)	(10,865)
存出保證金減少	188	2,327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	(530)	(387)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384,767)	(17,415)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發放現金股利	六(十二) (59,547)	(65,502)
購回庫藏股	(48,409)	-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07,956)	(65,502)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增加數	(419,779)	11,264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503,007	491,743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83,228	\$ 503,007

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WILBER HUANG

經理人：WILBER HUANG

會計主管：黃益皇

Wilber Huang

-9- Wilber Huang



亞諾法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104年度及103年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一、公司沿革

亞諾法生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於中華民國設立。本公司主要營業項目為單株抗體、多株抗體、蛋白質、醫療檢測儀器及檢驗試劑等產品之研發、製造及銷售，主要係提供學術、研究單位或藥廠等機構使用之抗體試劑、抗體晶片或相關產品。抗體為了解蛋白質及其功能最主要的工具，本公司之產品有助於研究癌症、傳染病、新陳代謝及內分泌等疾病的產生過程中蛋白質變化的關係，進而運用於醫療檢驗試劑與藥物的開發。另，德國子公司 Abnova GmbH 如附註六(五)之說明，本公司未納入編製合併財務報告。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個體財務報告已於民國 105 年 3 月 29 日經董事會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依據金管會民國 103 年 4 月 3 日金管證審字第 1030010325 號令，上市、上櫃及興櫃公司應自民國 104 年起全面採用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2013 年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不包含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金融工具」)及民國 104 年起適用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以下統稱「2013 年版 IFRSs」)編製財務報告，本公司適用上述 2013 年版 IFRSs 之影響如下：

1. 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員工福利」

該準則主要修正以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乘以折現率決定淨利息，並用其取代準則修正前之利息成本及計畫資產之預期報酬；企業係於不再能撤銷離職福利之要約或於認列相關重組成本之孰早者認列離職福利，而非僅於已明確承諾相關離職事件時，始應認列離職福利為負債及費用等。此外增加確定福利計畫之揭露規定。

2. 國際會計準則第 1 號「財務報表之表達」

該準則修正其他綜合損益之表達方式，將列示於其他綜合損益之項目依性質分類為「後續不重分類至損益」及「後續將重分類至損益」兩類別。該修正同時規定以稅前金額列示之其他綜合損益項目，其相關稅額應隨前述兩類別予以單獨列示。本公司依該準則改變綜合損益表之表達方式。

(二)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無。

(三)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納入金管會認可 2013 年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待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決定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第12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個體：合併例外之適用」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1號之修正「收購聯合營運權益之會計處理」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4號「管制遞延帳戶」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之收入」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租賃」	民國108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揭露倡議」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之修正「揭露倡議」	民國10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正「未實現損失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認列」	民國10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及第38號之修正「折舊及攤銷可接受方法之釐清」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及第41號之修正「農業：生產性植物」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之修正「確定福利計畫：員工提撥」	民國103年7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之修正「單獨財務報表下之權益法」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之修正「非金融資產可回收金額之揭露」	民國103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之修正「衍生工具之合約更替及避險會計之繼續」	民國103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1號「公課」	民國103年1月1日
2010-2012年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	民國103年7月1日
2011-2013年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	民國103年7月1日
2012-2014年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	民國105年1月1日

本公司現正持續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與經營結果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編製本個體財務報告所採用之主要會計政策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外，此等政策在所有報導期間一致適用。

(一) 遵循聲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

(二) 編製基礎

1. 除下列重要項目外，本個體財務報告係按歷史成本編製：

(1)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包括衍生工具）。

(2) 按退休基金資產減除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淨額認列之確定福利負債。

2. 編製符合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 IFRSs）之財務報告需要使用一些重要會計估計，在應用本公司的會計政策過程中亦需要管理階層運用其判斷，涉及高度判斷或複雜性之項目，或涉及個體財務報告之重大假設及估計之項目，請詳附註五說明。

(三) 外幣換算

本公司財務報告所列之項目，係以本公司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即功能性貨幣）衡量。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作為表達貨幣列報。

1. 外幣交易及餘額

(1) 外幣交易採用交易日或衡量日之即期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換算此等交易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2) 外幣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3) 所有兌換損益按交易性質在損益表之「其他利益及損失」列報。

2. 國外營運機構之換算

功能性貨幣與表達貨幣不同之所有集團個體，其經營結果和財務狀況以下列方式換算為表達貨幣：

(1) 表達於每一資產負債表之資產及負債係以該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匯率換算；

(2) 表達於每一綜合損益表之收益及費損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及

(3) 所有因換算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四) 資產負債區分流動及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1. 資產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資產：

(1) 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者。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3)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者。

(4) 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限制者除外。

本公司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資產分類為非流動。

2. 負債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負債：

(1) 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3)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者。

- (4)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者。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清償者，不影響其分類。

本公司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負債分類為非流動。

(五)約當現金

約當現金係指同時具備下列條件之短期且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

- 1.隨時可轉換成定額現金者。
- 2.價值變動之風險甚小者。
- 3.定期存款符合前述定義且其持有目的係為滿足營運上之短期現金承諾者，分類為約當現金。

(六)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1.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指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或原始認列時被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金融資產若在取得時主要係為短期內出售，則分類為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
- 2.本公司對於符合交易慣例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採用交割日會計。
- 3.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相關交易成本則認列為當期損益。續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公允價值之變動認列於當期損益。

(七)應收款

係屬原始產生之應收款，係在正常營業過程中就商品銷售或服務提供所產生之應收客戶款項。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扣除減損後之金額衡量。惟屬未付息之短期應收帳款，因折現金額影響不重大，後續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八)金融資產減損

- 1.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已經存在減損之任何客觀證據，顯示某一或一組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後發生一項或多項事項(即「損失事項」)，且該損失事項對一金融資產或一組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具有能可靠估計之影響。
- 2.本公司用以決定是否存在減損損失之客觀證據的政策如下：
 - (1)發行人或債務人之重大財務困難；
 - (2)違約，諸如利息或本金支付之延滯或不償付；
 - (3)本公司因與債務人財務困難相關之經濟或法律理由，給予債務人原不可能考量之讓步；
 - (4)債務人將進入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之可能性大增；
 - (5)由於財務困難而使該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 (6)可觀察到之資料顯示，一組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於該等資產原

始認列後發生可衡量之減少，雖然該減少尚無法認定係屬該組中之某個別金融資產，該等資料包括該組金融資產之債務人償付狀況之不利變化，或與該組金融資產中資產違約有關之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況；

(7)發行人所處營運之技術、市場、經濟或法令環境中所發生具不利影響之重大改變的資訊，且該證據顯示可能無法收回該權益投資之投資成本；或

(8)權益工具投資之公允價值大幅或持久性下跌至低於成本。

3. 本公司經評估當已存在減損之客觀證據，且已發生減損損失時，係以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認列減損損失於當期損益。當後續期間減損損失金額減少，且該減少能客觀地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項相連結，則先前認列之減損損失在未認列減損情況下於迴轉日應有之攤銷後成本之限額內於當期損益迴轉。認列及迴轉減損損失之金額係藉由備抵帳戶調整資產之帳面金額。

(九) 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公司於收取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時，將除列金融資產。

(十) 存貨

1. 採永續盤存制，以取得成本入帳，成本依加權平均法決定。期末存貨除就呆滯及過時之存貨提列備抵呆滯損失(詳四(十)2.之說明)，固定製造費用按生產設備之正常產能分攤；期末存貨採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時，採逐項比較法。原物料以重置成本(即最近一次採購價)為市價；在製品、半成品、製成品及商品存貨則以淨變現價值(詳四(十)3.之說明)為市價。
2. 各種存貨之備抵呆滯損失提列基礎說明如下：
 - (1)蛋白質存貨庫齡滿二年(進入第三年)提列 100%之備抵呆滯損失；二年(不含)以內者則依庫齡提列 2%~50%之備抵呆滯損失。
 - (2)檢測儀器存貨庫齡二年(不含)以下之存貨，係提列 1%~20%之備抵呆滯損失；庫齡於第二~三年(不含)則提列 50%之備抵呆滯損失；當庫齡滿三年(進入第四年)即提列 100%之備抵呆滯損失。
 - (3)蛋白質及檢測儀器以外之存貨，庫齡四年(不含)以下之存貨，係提列 0.1%~20%之備抵呆滯損失；庫齡於第五~六年(不含)則提列 40%~80%之備抵呆滯損失；當庫齡滿六年(進入第七年)即提列 100%之備抵呆滯損失。
3. 淨變現價值之估列方式如下：
 - (1)有銷售記錄者，係以其最近一次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成本及推銷費用後之餘額作為淨變現價值；
 - (2)未有銷售記錄者，係以同一類別存貨有銷售記錄者最近一次銷售之毛利率推估其售價，再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成本及推銷費用後之餘額作為淨變現價值。

(十一)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子公司

1. 本公司對於帳面金額不重大之子公司，不併入合併報告，並帳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取得時依成本認列，對其取得後之損益份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取得後之其他綜合損益份額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2. 子公司指受本公司控制之個體（包括結構型個體），當本公司暴露於來自對該個體之參與之變動報酬或對該等變動報酬享有權利，且透過對該個體之權力有能力影響該等報酬時，本公司即控制該個體。
3. 本公司與子公司間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損益業已銷除。子公司之會計政策與本公司採用之政策一致。
4. 本公司對子公司取得後之損益份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對其取得後之其他綜合損益份額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如本公司對子公司所認列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在該子公司之權益時，本公司繼續按持股比例認列損失。
5. 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個體財務報告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應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分攤數相同，個體財務報告業主權益應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相同。

(十二)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
2. 後續成本只有在與該項目有關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且該項目之成本能可靠衡量時，才包括在資產之帳面金額或認列為一項單獨資產。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應除列。所有其他維修費用於發生時認列為當期損益。
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後續衡量採成本模式，除土地不提列折舊外，其他按估計耐用年限以直線法計提折舊。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各項組成若屬重大，則單獨提列折舊。
4. 本公司於每一財務年度結束對各項資產之殘值、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若殘值及耐用年限之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或資產所含之未來經濟效益之預期消耗型態已有重大變動，則自變動發生日起依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動及錯誤」之會計估計變動規定處理。各項資產之耐用年限如下：

機器設備	2年~10年
辦公設備	3年~ 8年
出租資產	3年~ 5年
租賃改良	3年~ 8年
其他設備	3年~ 7年

(十三)無形資產

1. 外購之無形資產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依直線法按估計效益年數 5 年攤銷。

2. 內部產生無形資產-研究發展支出

(1) 研究支出於發生時認列為當期費用。

(2) 不符合下列條件之發展支出於發生時認列為當期費用，符合下列條件之發展支出則認列為無形資產：

- A. 完成無形資產之技術可行性已達成，將使該無形資產可供使用或出售；
- B. 意圖完成該無形資產，並加以使用或出售；
- C. 有能力或使用或出售該無形資產；
- D. 能證明該無形資產將產生很有可能之未來經濟效益；
- E. 具充足之技術、財務及其他資源以完成此項發展，並使用或出售該無形資產；及
- F. 歸屬於該無形資產發展階段之支出能夠可靠衡量。

(3) 內部產生之無形資產，於達到可使用狀態後，按估計效益年數採直線法攤銷，攤銷年限為 3 年。

(十四) 非金融資產減損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針對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當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價值時，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係指一項資產之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或其使用價值，兩者較高者。當以前年度已認列資產減損之情況不存在或減少時，則迴轉減損損失，惟迴轉減損損失而增加之資產帳面金額，不超過該資產若未認列減損損失情況下減除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十五) 應付帳款及票據

應付帳款及票據係在正常營業過程中自供應商取得商品或勞務而應支付之義務。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惟屬未付息之短期應付帳款，因折現影響不重大，後續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十六) 金融負債之除列

本公司於合約所載之義務履行、取消或到期時，除列金融負債。

(十七)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係以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並於相關服務提供時認列為費用。

2. 退休金

(1) 確定提撥計畫

對於確定提撥計畫，係依權責發生基礎將應提撥之退休基金數額認列為當期之退休金成本。預付提撥金於可退還現金或減少未來給付之範圍內認列為資產。

(2) 確定福利計畫

A. 確定福利計劃下之淨義務係以員工當期或過去服務所賺得之未來福利金額折現計算，並以資產負債表日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確定福利淨義務每年由精算師採用預計單位福利法計算，折現率係使用資產負債表日與確定福利計畫之貨幣及期間一致之政府公債之市場殖利率。

B. 確定福利計畫產生之再衡量數於發生當期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表達於保留盈餘。

3. 離職福利

離職福利係於正常退休日前終止對員工之聘僱或當員工決定接受公司之福利邀約以換取聘僱之終止而提供之福利。本公司係於不再能撤銷離職福利之要約或於認列相關重組成本之孰早者時認列費用。不預期在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全部清償之福利應予以折現。

4. 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

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係於具法律或推定義務且金額可合理估計時，認列為費用及負債。嗣後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金額有差異時，則按會計估計變動處理。另以股票發放員工酬勞者，計算股數之基礎為董事會決議日前一日收盤價。

(十八)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包含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之項目有關之所得稅分別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外，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
2. 本公司依據營運及產生應課稅所得之所在國家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計算當期所得稅。管理階層就適用所得稅相關法規定期評估所得稅申報之狀況，並在適用情況下根據預期須向稅捐機關支付之稅款估列所得稅負債。未分配盈餘依所得稅法加徵 10% 之所得稅，俟盈餘產生年度之次年度於股東會通過盈餘分派案後，始就實際盈餘之分派情形，認列 10% 之未分配盈餘所得稅費用。
3. 遞延所得稅採用資產負債表法，按資產及負債之課稅基礎與其於資產負債表之帳面金額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認列。若遞延所得稅源自於交易（不包括企業合併）中對資產或負債之原始認列，且在交易當時未影響會計利潤或課稅所得（課稅損失），則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採用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並於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實現或遞延所得稅負債清償時預期適用之稅率（及稅法）為準。
4. 遞延所得稅資產於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用以抵減未來應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認列，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重評估未認列及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5. 當有法定執行權將所認列之當期所得稅資產及負債金額互抵且有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

所得稅負債互抵；當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且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同一納稅主體、或不同納稅主體產生但各主體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互抵。

6. 因研究發展支出所產生之未使用所得稅抵減遞轉後期部分，係在很有可能有未來課稅所得以供未使用所得稅抵減使用之範圍內，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十九)股本

1. 普通股分類為權益。直接歸屬於發行新股或認股權之增額成本以扣除所得稅後之淨額於權益中列為價款減項。
2. 本公司買回已發行股票時，將所支付之對價包括任何可直接歸屬之增額成本以稅後淨額認列為股東權益之減項。買回之股票後續再發行時，所收取之對價扣除任何可直接歸屬之增額成本及所得稅影響後與帳面價值之差額認列為股東權益之調整。

(二十)股利分配

分派予本公司股東之股利於本公司股東會決議分派股利時於財務報告認列，分派現金股利認列為負債，分派股票股利則認列為待分配股票股利，並於發行新股基準日時轉列普通股。

(二十一)收入認列

本公司製造並銷售抗體、蛋白質及檢測儀器相關產品。收入係正常營業活動中對顧客銷售商品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以扣除營業稅、銷貨退回、數量折扣及折讓之淨額表達。商品銷售於商品交付予買方、銷貨金額能可靠衡量且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企業時認列收入。當與所有權相關之重大風險與報酬已移轉予顧客，本公司對商品既不持續參與管理亦未維持有效控制且顧客根據銷售合約接受商品，或有客觀證據顯示所有接受條款均已符合時，商品交付方屬發生。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公司編製本個體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已依據資產負債表日當時之情況對於未來事件之合理預期以作出會計估計及假設，針對所採用之會計政策則尚無需運用重大會計判斷。所作出之重大會計估計與假設可能與實際結果存有差異，將考量歷史經驗及其他因子持續評估及調整。該等估計及假設具有導致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於下個財務年度重大調整之風險。請詳下列對重大會計估計與假設不確定性之說明：

重要會計估計及假設

(一)有形資產及無形資產減損評估

資產減損評估過程中，本公司需依賴主觀判斷並依據資產使用模式及產業特性，決定特定資產群組之獨立現金流量、資產耐用年數及未來可能產生之收

益與費損，任何由於經濟狀況之變遷或公司策略所帶來的估計改變均可能在未來造成重大減損。

(二)存貨之評價

由於存貨須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計價，故本公司必須運用判斷及估計決定資產負債表日存貨之淨變現價值。由於產業技術變遷，本公司評估資產負債表日存貨因正常損耗或無市場銷售價值之金額，並將存貨成本沖減至淨變現價值。此外，本公司亦已考量產業特性及存貨流動性對存貨進行備抵呆滯損失評估。此存貨評價主要係依未來特定期間內之產品需求為估計基礎，故可能產生重大變動。民國 10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存貨之帳面金額為 \$596,625。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零用金	\$ 354	\$ 151
支票存款	4,572	3,789
活期存款	67,002	88,027
約當現金-定期存款	11,300	411,040
合計	<u>\$ 83,228</u>	<u>\$ 503,007</u>

1. 本公司往來之金融機構信用品質穩定，且本公司與多家金融機構往來以分散信用風險，預期發生違約之可能性甚低。
2. 有關本公司將其他流動金融資產-定期存款提供作為質押擔保之情形請詳附註八。

(二)其他金融資產

項 目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流動項目：		
其他流動金融資產-定期存款	<u>\$ 195,973</u>	<u>\$ 522</u>

有關本公司將其他流動金融資產-定期存款提供作為質押擔保之情形請詳附註八。

(三)應收帳款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應收帳款	\$ 55,327	\$ 51,704
減：備抵呆帳	(1,002)	(222)
	<u>\$ 54,325</u>	<u>\$ 51,482</u>

1. 已逾期但未減損之金融資產之帳齡分析如下：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30天內	\$ 9,768	\$ 13,434
31-120天	6,235	3,803
121-180天	38	12
181天以上	-	-
	<u>\$ 16,041</u>	<u>\$ 17,249</u>

以上係以逾期天數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2. 已減損金融資產之變動分析：

(1) 於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已減損之應收帳款金額分別為\$1,002 及\$222。

(2) 備抵呆帳變動表如下：

104年度			
	個別評估之減損損失	群組評估之減損損失	合計
1月1日	\$ 222	\$ -	\$ 222
本期提列減損損失	780	-	780
12月31日	<u>\$ 1,002</u>	<u>\$ -</u>	<u>\$ 1,002</u>
103年度			
	個別評估之減損損失	群組評估之減損損失	合計
1月1日	\$ 1,872	\$ -	\$ 1,872
本期迴轉減損損失 (	1,650)	-	(1,650)
12月31日	<u>\$ 222</u>	<u>\$ -</u>	<u>\$ 222</u>

3. 本公司之應收帳款為未逾期且未減損者依據本公司之授信標準的信用品質資訊如下：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群組1	\$ 2,836	\$ 2,757
群組2	1,575	1,733
群組3	28,569	25,141
群組4	5,304	4,602
	<u>\$ 38,284</u>	<u>\$ 34,233</u>

群組 1：新客戶(首次交易日迄今短於一年者)。

群組 2：現有客戶(首次交易迄今超過一年者且為學術機構)。

群組 3：現有客戶(首次交易迄今超過一年者且為經銷商)。

群組 4：現有客戶(首次交易迄今超過一年者且非為經銷商或學術機構)。

4. 本公司並未持有任何擔保品作為應收帳款擔保。

(四) 存貨

	104 年 12 月 31 日			
	存	貨	庫	齡
	2年(不含)以下	第 3 ~ 4 年	第5年以上	合 計
原物料	\$ 15,953	\$ 922	\$ 30,084	\$ 46,959
半成品	240,134	174,965	256,024	671,123
在製品	4,613	-	-	4,613
製成品	95,076	29,755	53,378	178,209
檢測儀器	39,171	-	-	39,171
商品存貨	2,922	3,766	3,975	10,663
	397,869	209,408	343,461	950,738
減：備抵存貨呆滯損失	(11,366)	(52,164)	(289,444)	(352,974)
備抵存貨跌價損失	(347)	(194)	(598)	(1,139)
帳面價值	\$ 386,156	\$ 157,050	\$ 53,419	\$ 596,625

	103 年 12 月 31 日			
	存	貨	庫	齡
	2年(不含)以下	第 3 ~ 4 年	第5年以上	合 計
原物料	\$ 8,724	\$ 814	\$ 29,814	\$ 39,352
半成品	254,331	155,350	239,889	649,570
在製品	2,979	-	-	2,979
製成品	86,523	57,659	24,625	168,807
檢測儀器	26,253	-	-	26,253
商品存貨	3,916	4,428	3,368	11,712
	382,726	218,251	297,696	898,673
減：備抵存貨呆滯損失	(12,791)	(44,271)	(229,403)	(286,465)
備抵存貨跌價損失	(746)	(103)	(41)	(890)
帳面價值	\$ 369,189	\$ 173,877	\$ 68,252	\$ 611,318

本公司當期認列為費損之存貨成本：

	104年度	103年度
已出售存貨成本	\$ 168,506	\$ 157,684
呆滯損失	69,156	56,676
銷貨成本	\$ 237,662	\$ 214,360

(五)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Abnova Holding Corporation	\$ 29,496	\$ -
Abnova-GmbH(註)	(\$ 2,331)	(\$ 2,159)

註：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扣除應收款項之淨額表列「其他非流動負債」。

1. 因 Abnova-GmbH 之資本額折合新台幣僅為\$1,210(本公司資本額之 2%)，總資產未達本公司總資產之 1%，且無營業收入，故上開採權益法評價之長期股權投資餘額及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度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失\$171 及 \$201，係依該被投資公司同期未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評價及認列，且未編製與該子公司之合併財務報告。
2. 本公司於民國 104 年 1 月間，於英屬維京群島成立持有 100%股權之子公司 Abnova Holding Corporation，投資金額為美金 900 仟元。本公司於民國 104 年 10 月間以美金 120 仟元參與 Abnova Holding Corporation 現金增資案，截至民國 104 年 12 月 31 日止總投資金額累計為美金 1,020 仟元。
3. 有關本公司之子公司資訊，請參閱本公司民國 104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四(三)。

(六)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土地	機器設備	辦公設備	出租資產	租賃改良	其他設備	其他	合計
104年1月1日								
成本	\$ -	\$159,942	\$ 33,515	\$ 14,150	\$ 46,785	\$ 17,344	\$ 840	\$272,576
累計折舊	-	(135,810)	(32,154)	(2,398)	(41,336)	(16,835)	-	(228,533)
	<u>\$ -</u>	<u>\$ 24,132</u>	<u>\$ 1,361</u>	<u>\$ 11,752</u>	<u>\$ 5,449</u>	<u>\$ 509</u>	<u>\$ 840</u>	<u>\$ 44,043</u>
104年								
1月1日	\$ -	\$ 24,132	\$ 1,361	\$ 11,752	\$ 5,449	\$ 509	\$ 840	\$ 44,043
增添-購入	137,911	3,292	103	-	130	287	985	142,708
移轉	-	(431)	-	1,297	-	193	(28)	1,031
處分	-	(31)	-	-	-	-	-	(31)
折舊費用	-	(8,300)	(835)	(3,473)	(1,479)	(403)	-	(14,490)
12月31日	<u>\$137,911</u>	<u>\$ 18,662</u>	<u>\$ 629</u>	<u>\$ 9,576</u>	<u>\$ 4,100</u>	<u>\$ 586</u>	<u>\$1,797</u>	<u>\$173,261</u>
104年12月31日								
成本	\$137,911	\$153,380	\$ 33,115	\$ 15,432	\$ 46,863	\$ 15,575	\$1,797	\$404,073
累計折舊	-	(134,718)	(32,486)	(5,856)	(42,763)	(14,989)	-	(230,812)
	<u>\$137,911</u>	<u>\$ 18,662</u>	<u>\$ 629</u>	<u>\$ 9,576</u>	<u>\$ 4,100</u>	<u>\$ 586</u>	<u>\$1,797</u>	<u>\$173,261</u>

	機器設備	辦公設備	出租資產	租賃改良	其他設備	其他	合計
103年1月1日							
成本	\$159,308	\$ 34,057	\$ 6,304	\$ 48,165	\$ 17,344	\$2,555	\$267,733
累計折舊	(129,369)	(30,480)	(17)	(41,173)	(16,265)	-	(217,304)
	<u>\$ 29,939</u>	<u>\$ 3,577</u>	<u>\$ 6,287</u>	<u>\$ 6,992</u>	<u>\$ 1,079</u>	<u>\$2,555</u>	<u>\$ 50,429</u>
103年							
1月1日	\$ 29,939	\$ 3,577	\$ 6,287	\$ 6,992	\$ 1,079	\$2,555	\$ 50,429
增添-購入	6,847	93	-	120	-	81	7,141
移轉	(3,935)	-	7,846	-	-	(1,796)	2,115
折舊費用	(8,719)	(2,309)	(2,381)	(1,663)	(570)	-	(15,642)
12月31日	<u>\$ 24,132</u>	<u>\$ 1,361</u>	<u>\$ 11,752</u>	<u>\$ 5,449</u>	<u>\$ 509</u>	<u>\$ 840</u>	<u>\$ 44,043</u>
103年12月31日							
成本	\$159,942	\$ 33,515	\$ 14,150	\$ 46,785	\$ 17,344	\$ 840	\$272,576
累計折舊	(135,810)	(32,154)	(2,398)	(41,336)	(16,835)	-	(228,533)
	<u>\$ 24,132</u>	<u>\$ 1,361</u>	<u>\$ 11,752</u>	<u>\$ 5,449</u>	<u>\$ 509</u>	<u>\$ 840</u>	<u>\$ 44,043</u>

(七) 無形資產

	單株抗體融合瘤 發展支出	其他	合計
104年1月1日			
成本	\$ 224,152	\$ 11,969	\$ 236,121
累計攤銷	(197,997)	(7,073)	(205,070)
	<u>\$ 26,155</u>	<u>\$ 4,896</u>	<u>\$ 31,051</u>
104年			
1月1日	\$ 26,155	\$ 4,896	\$ 31,051
增添-源自內部發展	14,748	-	14,748
存貨轉列無形資產	9,191	-	9,191
攤銷費用	(19,296)	(1,944)	(21,240)
12月31日	<u>\$ 30,798</u>	<u>\$ 2,952</u>	<u>\$ 33,750</u>
104年12月31日			
成本	\$ 248,091	\$ 11,969	\$ 260,060
累計攤銷	(217,293)	(9,017)	(226,310)
	<u>\$ 30,798</u>	<u>\$ 2,952</u>	<u>\$ 33,750</u>

	單株抗體融合瘤		
	發展支出	其他	合計
103年1月1日			
成本	\$ 209,232	\$ 11,969	\$ 221,201
累計攤銷	(178,159)	(4,898)	(183,057)
	<u>\$ 31,073</u>	<u>\$ 7,071</u>	<u>\$ 38,144</u>
103年			
1月1日	\$ 31,073	\$ 7,071	\$ 38,144
增添－源自內部發展	10,865	-	10,865
存貨轉列無形資產	4,055	-	4,055
攤銷費用	(19,838)	(2,175)	(22,013)
12月31日	<u>\$ 26,155</u>	<u>\$ 4,896</u>	<u>\$ 31,051</u>

103年12月31日			
成本	\$ 224,152	\$ 11,969	\$ 236,121
累計攤銷	(197,997)	(7,073)	(205,070)
	<u>\$ 26,155</u>	<u>\$ 4,896</u>	<u>\$ 31,051</u>

	104 年 12 月 31 日		
資 產 名 稱	原 始 成 本	累 計 攤 提	帳 面 價 值
單株抗體融合瘤發展支出	\$ 248,091	(\$ 217,293)	\$ 30,798
類人體蛋白專門技術-HMGB1	4,981	(4,267)	714
ACTN4融合瘤細胞	360	(285)	75
ACTN4基因	450	(338)	112
ACTN4檢測專利權	1,846	(1,320)	526
胜肽鏈修飾聚合物之核酸輸送專門技術	1,653	(1,102)	551
光波導式粒子電漿共振生物感測儀先 期技術移轉授權	1,830	(1,190)	640
光纖式粒子電漿共振感測技術移轉授權	500	(325)	175
兔子單株抗體生產技術移轉	349	(190)	159
	<u>\$ 260,060</u>	<u>(\$ 226,310)</u>	<u>\$ 33,750</u>

資 產 名 稱	103 年	12 月	31 日
	原 始 成 本	累 計 攤 提	帳 面 價 值
單株抗體融合瘤發展支出	\$ 224,152	(\$ 197,997)	\$ 26,155
類人體蛋白專門技術-HMGB1	4,981	(3,667)	1,314
ACTN4融合瘤細胞	360	(225)	135
ACTN4基因	450	(263)	187
ACTN4檢測專利權	1,846	(977)	869
胜肽鏈修飾聚合物之核酸輸送專門技術	1,653	(772)	881
光波導式粒子電漿共振生物感測儀先			
期技術移轉授權	1,830	(824)	1,006
光纖式粒子電漿共振感測技術移轉授權	500	(225)	275
兔子單株抗體生產技術移轉	349	(120)	229
	<u>\$ 236,121</u>	<u>(\$ 205,070)</u>	<u>\$ 31,051</u>

無形資產攤銷明細如下：

	104年度	103年度
營業成本	\$ 19,296	\$ 19,838
研究發展費用	1,944	2,175
	<u>\$ 21,240</u>	<u>\$ 22,013</u>

(八) 其他應付款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應付薪資及年終獎金	\$ 20,039	\$ 19,253
應付董監酬勞及員工紅利	3,149	4,031
應付勞務費	2,657	2,645
應付勞健保費	2,292	2,300
應付運費	1,762	4,205
應付設備款	359	646
其他	7,083	7,252
	<u>\$ 37,341</u>	<u>\$ 40,332</u>

(九) 退休金

1. (1) 本公司依據「勞動基準法」之規定，訂有確定福利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前所有正式員工之服務年資，以及於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後選擇繼續適用勞動基準法員工之後續服務年資。員工符合退休條件者，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退休前 6 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15 年以內(含)的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兩個基數，超過 15 年之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一個基數，惟累積最高以 45 個基數為限。本公司按月就薪資總額 2 %提撥退休基金，以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之名義專戶儲存於台灣銀行。另本公司於每年年度終了前，估算前項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餘額，若該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符合退休條件之勞工依前述計算之退休金數額，本公司將於次年度三月底前一次提撥其差額。

(2) 資產負債表認列之金額如下：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4,972	\$ 4,357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7,919)	(7,250)
淨確定福利負債(表列「其他非流動資產」)	(\$ 2,947)	(\$ 2,893)

(3) 淨確定福利負債之變動如下：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淨確定福利負債
104年度			
1月1日餘額	\$ 4,357	(\$ 7,250)	(\$ 2,893)
利息費用(收入)	87	(145)	(58)
	4,444	(7,395)	(2,951)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不包括包含於利息收入或費用之金額)	-	(45)	(45)
財務假設變動影響數	189	-	189
經驗調整	339	-	339
	528	(45)	483
提撥退休基金	-	(479)	(479)
12月31日餘額	\$ 4,972	(\$ 7,919)	(\$ 2,947)
103年度			
1月1日餘額	\$ 4,082	(\$ 6,633)	(\$ 2,551)
利息費用(收入)	82	(133)	(51)
	4,164	(6,766)	(2,602)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不包括包含於利息收入或費用之金額)	-	(19)	(19)
經驗調整	193	-	193
	193	(19)	174
提撥退休基金	-	(465)	(465)
12月31日餘額	\$ 4,357	(\$ 7,250)	(\$ 2,893)

(4) 本公司之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基金資產，係由臺灣銀行按該基金年度投資運用計畫所定委託經營項目之比例及金額範圍內，依勞工退休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第六條之項目（即存放國內外之金融機構，投資國內外上市、上櫃或私募之權益證券及投資國內外不動產之證券化商品等）辦

理委託經營，相關運用情形係由勞工退休基金監理會進行監督。該基金之運用，其每年決算分配之最低收益，不得低於依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之收益，若有不足，則經主管機關核准後由國庫補足。因本公司無權參與該基金之運作及管理，故無法依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第142段規定揭露計劃資產公允價值之分類。104年及103年12月31日構成該基金總資產之公允價值，請詳政府公告之各年度之勞工退休基金運用報告。

(5)有關退休金之精算假設彙總如下：

	104年度	103年度
折現率	1.70%	2.00%
未來薪資增加率	3.00%	3.00%

對於未來死亡率之假設係按照已公布的台灣壽險業第五回經驗生命表估計。

因採用之主要精算假設變動而影響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分析如下：

	折現率		未來薪資增加率	
	增加1%	減少1%	增加1%	減少1%
104年12月31日 對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之影響	(\$ 588)	\$ 728	\$ 656	(\$ 543)

上述之敏感度分析係基於其他假設不變的情況下分析單一假設變動之影響。實務上許多假設的變動則可能是連動的。敏感度分析係與計算資產負債表之淨退休金負債所採用的方法一致。

本期編製敏感度分析所使用之方法與假設與前期相同。

(6)本公司於民國105年度預計支付予退休計畫之提撥金為\$482。

2.(1)自民國94年7月1日起，本公司依據「勞工退休金條例」，訂有確定提撥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本國籍之員工。本公司就員工選擇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所定之勞工退休金制度部分，每月按不低於薪資之6%提繳勞工退休金至勞保局員工個人帳戶，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依員工個人之退休金專戶及累積收益之金額採月退休金或一次退休金方式領取。

(2)民國104年及103年度本公司依上開退休金辦法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5,549及\$5,576。

(十)股本

1.截至民國104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登記之股本總額為\$800,000，分為80,000仟股(含員工認股權憑證可認購股數7,000仟股)，實收資本額為\$580,469，每股面額10元，且已發行股份之股款均已收訖。另本公司普通股期初至期末流通在外股數調節如下：

	104年	103年
1月1日	59,547	59,547
收回股份	(1,500)	-
12月31日	58,047	59,547

2. 庫藏股

(1) 股份收回原因及其數量：

持有股份之公司名稱	收回原因	104年12月31日	
		股數(註)	帳面金額
本公司	維護公司信用及股東權益	1,500仟股	\$ -

民國 103 年 12 月 31 日：無此情形。

註：前數收回之庫藏股 1,500 仟股已完成註銷減資，並於民國 104 年 8 月 5 日接獲經濟部商業司之變更登記獲准函。

- (2) 證券交易法規定公司對買回發行在外股份之數量比例，不得超過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百分之十，收買股份之總金額，不得逾保留盈餘加計發行股份溢價及已實現之資本公積金額。
- (3) 本公司持有之庫藏股票依證券交易法規定不得質押，於未轉讓前亦不得享有股東權利。
- (4) 依證券交易法規定為維護公司信用及股東權益所買回股份，應於買回之日起六個月內辦理變更登記銷除股份。故本公司於民國 104 年 6 月 23 日之董事會訂定減資基準日為民國 104 年 7 月 15 日，並已於民國 104 年 8 月 5 日接獲經濟部商業司之變更登記獲准函。

(十一) 資本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之資本公積，除得用於彌補虧損外，於公司無累積虧損時，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另依證券交易法之相關規定，以上開資本公積撥充資本時，每年以其合計數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為限。公司非於盈餘公積填補資本虧損仍有不足時，不得以資本公積補充之。

(十二) 保留盈餘

1. 依本公司原章程規定，年度決算如有盈餘時，於完納稅捐、彌補虧損後，分派盈餘時，應先提列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並依法令或主管機關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後，其餘額應分派員工紅利至少百分之一及董監酬勞不超過百分之三。如尚有盈餘，加計以前年度累積之盈餘後，應由董事會擬具股東股息或紅利分配方案經股東會決議。本公司股東股息或紅利發放之方式係由董事會擬定盈餘分配議案，並視本公司當時之股本、財務結構、營運狀況及盈餘之考量，採股票股利或現金股利搭配，經股東會決議後辦理，以達成平衡穩定股利政策，其中現金股利發放比例不得低於當年度股東股息或紅利總額之百分之六十。
2. 法定盈餘公積除彌補公司虧損及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

外，不得使用之，惟發給新股或現金者，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3. 本公司分派盈餘時，依法令規定須就當年度資產負債表日之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始得分派，俟後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迴轉時，迴轉金額得列入可供分派盈餘中。
4. 本公司分別於民國 104 年 6 月 23 日及民國 103 年 6 月 23 日經股東會決議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103 年 度		102 年 度	
	金額	每股股利(元)	金額	每股股利(元)
法定盈餘公積	\$ 6,564		\$ 7,290	
現金股利	59,547	\$1.02584117	65,502	\$ 1.1
	<u>\$ 66,111</u>		<u>\$ 72,792</u>	

上述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度盈餘分配情形與本公司民國 104 年 3 月 27 日及民國 103 年 3 月 28 日之董事會提議並無差異。

5. 本公司於民國 105 年 3 月 29 日經董事會提議民國 104 年度盈餘分派案，分派案如下：

	104 年 度	
	金額	每股股利(元)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u>\$ 4,491</u>	
分配股東現金股利	<u>\$ 11,145</u>	<u>\$ 0.192</u>
分配股東股票股利	<u>\$ 7,430</u>	<u>\$ 0.128</u>

另，經董事會決議配發之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分別為\$2,229 及\$433。前述民國 104 年度盈餘分派議案，截至民國 105 年 3 月 29 日止，尚未經股東會決議。

6. 有關員工酬勞(紅利)及董監酬勞資訊，請詳附註六(十八)。

(十三) 其他權益項目

	外幣換算
104年1月1日	\$ 525
外幣換算調整數	<u>431</u>
104年12月31日	<u>\$ 956</u>
	外幣換算
103年1月1日	\$ 525
外幣換算調整數	<u>-</u>
103年12月31日	<u>\$ 525</u>

(十四) 營業收入

	104年度	103年度
單株抗體	\$ 136,816	\$ 139,282
配對抗體	90,009	89,525
蛋白質	69,539	69,294
多株抗體	55,329	52,226
其他	99,674	87,785
	<u>\$ 451,367</u>	<u>\$ 438,112</u>

(十五) 其他收入

	104年度	103年度
利息收入	\$ 4,266	\$ 6,543
呆帳回升利益	-	1,650
其他收入	2,064	1,050
	<u>\$ 6,330</u>	<u>\$ 9,243</u>

(十六) 其他利益及損失

	104年度	103年度
淨外幣兌換(損失)利益	(\$ 1,614)	\$ 5,698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損失	(738)	-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490	180
	<u>(\$ 1,862)</u>	<u>\$ 5,878</u>

(十七) 費用性質之額外資訊

	104年度	103年度
員工福利費用	\$ 135,784	\$ 140,020
無形資產及其他非流動資產之 攤銷費用	\$ 21,697	\$ 23,078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折舊費用	\$ 14,490	\$ 15,642

(十八) 員工福利費用

	104年度	103年度
薪資費用	\$ 114,889	\$ 119,190
勞健保費用	10,279	10,474
退休金費用	5,491	5,525
其他用人費用	5,125	4,831
	<u>\$ 135,784</u>	<u>\$ 140,020</u>

1. 依本公司原章程規定，本公司於分派盈餘時，應分派員工酬勞至少 1%，董事及監察人酬勞至多 3%。

惟依民國 104 年 5 月 20 日修訂後之公司法規定，公司應以當年度獲利狀

況之定額或比率，分派員工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予彌補。前述員工酬勞以股票或現金為之，應由董事會以董事三分之二以上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之決議行之，並報告股東會。另章程得訂明前項發給股票或現金之對象，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本公司已於 105 年 3 月 29 日經董事會通過章程修正議案，依修正後章程規定，本公司依當年度獲利狀況扣除累積虧損後，如尚有餘額，應提撥員工酬勞不低於 1%，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不高於 3%。此章程修正案將提民國 105 年股東會決議。

2. 本公司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度員工酬勞(紅利)估列金額分別為\$2,229 及 \$2,954；董監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433 及\$591，前述金額帳列薪資費用科目。民國 104 年係依該年度之獲利情況，分別以一定比例估列，董事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為\$2,229 及\$433，其中員工酬勞將採現金之方式發放。民國 103 年係依該年度之稅後淨利，考量法定盈餘公積等因素後，以一定比例為基礎估列，嗣後股東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金額有差異時，則按會計估計變動處理。經股東會決議之民國 103 年度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與民國 103 年度財務報告認列之金額一致。

本公司董事會通過及股東會決議之員工酬勞(紅利)及董監酬勞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十九)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組成部分：

	104 年 度	103 年 度
當期所得稅：		
當期所得產生之所得稅	\$ 20,836	\$ 17,984
未分配盈餘加徵	20	85
以前年度所得稅低估數	1,447	1,923
當期所得稅總額	22,303	19,992
遞延所得稅：		
暫時性差異之原始產生及迴轉	(11,767)	(8,239)
遞延所得稅總額	(11,767)	(8,239)
所得稅費用	\$ 10,536	\$ 11,753

2. 所得稅費用與會計利潤關係

	104 年 度	103 年 度
稅前淨利按法令稅率計算所得稅	\$ 9,426	\$ 13,158
加(減)：按稅法規定應剔除之費用	13,083	9,979
投資抵減之所得稅影響數 (	1,673)	(608)
課稅損失之所得稅影響數	-	(4,545)
以前年度所得稅低估數	1,447	1,923
未分配盈餘加徵	20	85
遞延所得稅資產淨變動數 (	11,767)	(8,239)
所得稅費用	\$ 10,536	\$ 11,753

3. 因暫時性差異、課稅損失及投資抵減而產生之各遞延所得稅資產金額如下：

104年度					
	1月1日	認列於 損益	認列於其 他綜合淨利	認列於 權益	12月31日
遞延所得稅資產：					
-暫時性差異					
未實現存貨跌價 及呆滯損失	\$48,850	\$ 11,349	\$ -	\$ -	\$60,199
其他	705	418	-	-	1,123
合計	<u>\$49,555</u>	<u>\$ 11,767</u>	<u>\$ -</u>	<u>\$ -</u>	<u>\$61,322</u>
103年度					
	1月1日	認列於 損益	認列於其 他綜合淨利	認列於 權益	12月31日
遞延所得稅資產：					
-暫時性差異					
未實現存貨跌價 及呆滯損失	\$39,573	\$ 9,277	\$ -	\$ -	\$48,850
其他	318	387	-	-	705
-尚未使用課稅損失	1,425	(1,425)	-	-	-
合計	<u>\$41,316</u>	<u>\$ 8,239</u>	<u>\$ -</u>	<u>\$ -</u>	<u>\$49,555</u>

4.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102年度。

5. 未分配盈餘相關資訊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87年度以後	\$ 24,203	\$ 66,312

6. 民國104年及103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分別為\$12,854及\$13,000，民國103年度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為20.62%，民國104年度盈餘分配之預計稅額扣抵比率為38.28%。

(二十) 每股盈餘

	104年度		
	稅 後 金 額	加權平均流 通在外股數 (仟股)	每股盈餘(元)
<u>基本每股盈餘</u>			
歸屬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 本期淨利	\$ 44,911	58,591	\$ 0.77
<u>稀釋每股盈餘</u>			
歸屬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 本期淨利	\$ 44,911	58,591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紅利		69	
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 44,911	58,660	\$ 0.77
	103年度		
	稅 後 金 額	加權平均流 通在外股數 (仟股)	每股盈餘(元)
<u>基本每股盈餘</u>			
歸屬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 本期淨利	\$ 65,643	59,547	\$ 1.10
<u>稀釋每股盈餘</u>			
歸屬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 本期淨利	\$ 65,643	59,547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紅利		90	
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 65,643	59,637	\$ 1.10

因員工分紅可選擇採用發放股票之方式，於計算每股盈餘時，係假設員工分紅將採發放股票方式，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計算基本每股盈餘時，係於股東會決議上一年度員工分紅採發放股票方式之股數確定時，始將該股數計入股東會決議年度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

(二十一) 現金流量補充資訊

1. 僅有部分現金支付之投資活動：

	104年度	103年度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142,708	\$ 7,141
加：期初應付設備款	646	2,132
減：期末應付設備款	(359)	(646)
本期支付現金	\$ 142,995	\$ 8,627

2.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營業及投資活動：

	104年度	103年度
存貨轉列其他無形資產淨額	\$ 9,191	\$ 4,055
存貨轉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 866	\$ -
其他非流動資產轉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165	\$ 2,115

七、關係人交易

(一)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 委託研究費(表列「研究發展費用」)

	104年度	103年度
其他關係人	\$ 1,920	\$ 360

係本公司委託其他關係人提供細胞檢測服務，因無相同類型交易可供參考，交易價格與付款條件依雙方簽訂之合約辦理。

2. 應收關係人款項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其他應收款-代付款項：		
子公司	\$ 634	\$ -
其他關係人	2	646
合計	\$ 636	\$ 646

係本公司代子公司及其他關係人支付設立及營運初期所需之費用，該應收關係人款項並無抵押及附息，且未提列負債準備。

3. 應付關係人款項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其他應付款-其他：		
其他關係人	\$ -	\$ 120

應付關係人款項係本公司委託其他關係人提供細胞檢測服務，該應付款項無附息。

4. 資金貸與關係人

交 易 對 象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Abnova-GmbH	\$ 2,117	\$ 2,154
減：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貸項	(2,331)	(2,159)
(表列「其他非流動負債」)	(\$ 214)	(\$ 5)

(1)上述資金貸與關係人之交易，本公司未收取利息。

(2)本公司於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度資金貸與最高額度分別為\$5,000 及 \$4,500。

5. 財產交易

(1)本公司於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度提供辦公室、機器設備及辦公設備予其他關係人使用，截至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止，前述無償提供之資產金額分別為\$9,576 及\$11,752（表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項下之「出租資產」）。

(2)本公司於民國 104 年 1 月間以\$27,932 原始取得 Abnova Holding Corporation 100%之股權，並於民國 104 年 10 月間以\$3,862 參與該子公司之現金增資，截至民國 104 年 12 月 31 日止相關價款業已付清。

(二)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資訊

	104年度	103年度
薪資及其他短期員工福利	\$ 18,609	\$ 18,545
退職後福利	216	123
總計	<u>\$ 18,825</u>	<u>\$ 18,668</u>

八、質押之資產

本公司之資產提供擔保明細如下：

資產項目	帳面價值		擔保用途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其他流動金融資產-定期存款	<u>\$ 10,373</u>	<u>\$ 522</u>	購料、遠匯交易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一) 或有事項

無此情形。

(二) 承諾事項

本公司租用辦公室、廠房及公務車之租期係介於 1 至 5 年，其營業租賃之未來最低應付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不超過1年	\$ 15,584	\$ 13,023
超過1年但不超過5年	12,181	5,411
總計	<u>\$ 27,765</u>	<u>\$ 18,434</u>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此情形。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一)請詳附註六(十二)5.之說明。

- (二)本公司為擴展日本市場，於民國104年11月12日董事會提報間接設立日本子公司。投資金額為日圓9,000仟元，該子公司已於民國105年1月15日完成登記設立，並已於民國105年3月取得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會之投資核備函。
- (三)本公司為拓展中國大陸市場，於民國105年3月29日經董事會決議對間接子公司東莞上元生物科技有限公司進行現金增資，預計增資金額為美金1,000仟元。
- (四)本公司於民國105年3月29日經董事會決議以資本公積—發行溢價配發現金予股東，金額計\$27,863。

十二、其他

(一)資本管理

本公司之資本管理目標，係為保障公司能繼續經營，維持最佳資本結構以降低資金成本，並為股東提供報酬。本公司係以透過監控資金部位是否足以支應負債償付之方式，達到資本管理的目標。

(二)金融工具

1. 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資訊

本公司非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含關係人)、其他金融資產、應付票據、應付帳款、其他應付款及其他金融負債)的帳面金額係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

2. 財務風險管理政策

(1)本公司日常營運受多項財務風險之影響，包含市場風險(包括匯率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本公司整體風險管理政策著重於金融市場的不可預測事項，並尋求可降低對本公司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潛在不利影響。

(2)風險管理工作由本公司財務部按照董事會核准之政策執行。本公司財務部透過與公司營運單位密切合作，負責辨認、評估與規避財務風險。董事會對整體風險管理訂有書面原則，亦對特定範圍與事項提供書面政策，例如匯率風險、信用風險，以及剩餘流動資金之投資。

3. 重大財務風險之性質及程度

(1)市場風險

匯率風險

A. 本公司係跨國營運，因此受多種不同貨幣所產生之匯率風險，主要為美元及歐元。相關匯率風險來自未來之商業交易、已認列之資產與負債，及對國外營運機構之淨投資。

B. 本公司管理階層已訂定政策管理功能性貨幣之匯率風險。為管理

來自未來商業交易及已認列資產與負債之匯率風險，公司財務部係以自然避險為原則，考量公司各幣別資金需求及淨部位依照市場外匯狀況進行避險。當未來商業交易、已認列資產或負債係以非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之外幣計價時，匯率風險便會產生。

C. 本公司從事之業務涉及若干非功能性貨幣，故受匯率波動之影響，具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104年12月31日			
	外幣 (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新台幣仟元)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2,798	32.83	\$ 91,838
歐元：新台幣	510	35.88	18,294
人民幣：新台幣	204	5.00	1,011
英鎊：新台幣	83	48.67	4,032
<u>非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899	32.83	29,496
歐元：新台幣	(60)	35.88	(2,331)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240	32.83	\$ 7,898
日圓：新台幣	5,139	0.27	1,401
103年12月31日			
	外幣 (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新台幣仟元)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人民幣：新台幣	\$ 20,584	5.09	\$ 104,800
美金：新台幣	2,890	31.65	91,455
歐元：新台幣	678	38.47	26,098
英鎊：新台幣	66	49.27	3,228
<u>非貨幣性項目</u>			
歐元：新台幣	(55)	38.47	(2,159)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316	31.65	\$ 10,046
日圓：新台幣	4,220	0.26	1,116

D. 本公司貨幣性項目因匯率波動具重大影響之未實現兌換(損)益說明如下：

104年度				
兌換(損)益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	32.83	\$ 2,484
歐元：新台幣		-	35.88	(147)
人民幣：新台幣		-	5.00	(18)
英鎊：新台幣		-	48.67	(78)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	32.83	(\$ 37)
日圓：新台幣		-	0.27	(21)

103年度				
兌換(損)益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人民幣：新台幣	\$	-	5.09	\$ 2,677
美金：新台幣		-	31.65	1,718
歐元：新台幣		-	38.47	(399)
英鎊：新台幣		-	49.27	24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	31.65	(\$ 140)
日圓：新台幣		-	0.26	(16)

E. 本公司因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市場風險分析如下：

104年度				
敏感度分析				
變動幅度	損益影響	影響其他綜合損益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	\$ 918	\$	-
歐元：新台幣	1%	183		-
人民幣：新台幣	1%	10		-
英鎊：新台幣	1%	40		-
<u>非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	-		295
歐元：新台幣	1%	-	(	23)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	\$ 79	\$	-
日圓：新台幣	1%	14		-
103年度				
敏感度分析				
變動幅度	損益影響	影響其他綜合損益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人民幣：新台幣	1%	\$ 1,048	\$	-
美金：新台幣	1%	915		-
歐元：新台幣	1%	261		-
英鎊：新台幣	1%	32		-
<u>非貨幣性項目</u>				
歐元：新台幣	1%	-	(	22)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	\$ 100	\$	-
日圓：新台幣	1%	11		-

(2)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本公司因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本公司依內部明定之授信政策，內部風險控管係透過考慮其財務狀況、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以評估客戶之信用品質，並定期監控信用額度之使用。主要信用風險來自現金及約當現金、存放於銀行與金融機構之存款及對銷售客戶尚未收現之應收帳

款。本公司往來之金融機構信用品質穩定，且本公司與多家金融機構往來以分散信用風險，預期發生違約之可能性甚低，於資產負債表日最大信用風險之暴險金額為現金及銀行存款之帳面金額。本公司評估現金及約當現金、銀行存款及應收帳款之信用風險，請詳附註六(一)及(三)說明。

(3) 流動性風險

現金流量預測是由本公司財務部予以彙總。管理階層定期監控流動資金需求之滾動預測，以確保有足夠資金支付日常營運活動所需及確保適度之財務彈性，保持資金持續性及靈活性的平衡。

下表係依資產負債表日至約定到期日之剩餘期間，按到期日及未折現之到期金額予以列示本公司之金融負債：

非衍生金融負債：

104年12月31日	3個月				
	3個月以下	至1年內	1至2年內	2至5年內	5年以上
應付票據	\$ 1,476	\$ -	\$ -	\$ -	\$ -
應付帳款	18,994	-	-	-	-
其他應付款	28,654	4,627	-	-	-
其他金融負債	2,075	-	-	-	-

非衍生金融負債：

103年12月31日	3個月				
	3個月以下	至1年內	1至2年內	2至5年內	5年以上
應付票據	\$ 191	\$ -	\$ -	\$ -	\$ -
應付帳款	18,916	-	-	-	-
其他應付款	31,795	4,419	-	-	-
其他金融負債	3,565	-	-	-	-

(三) 公允價值資訊

本公司並無從事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交易。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請詳附表一。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此情形。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無此情形。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請詳附表二。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本公司於民國104年第三季與兆豐國際商業銀行簽訂遠期外匯合約，合約總金額為美金650仟元。民國104年度認列之金融資產損失為\$738。
10. 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未有交易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請詳附表三。

(三)大陸投資資訊

1. 基本資料：請詳附表四。
2. 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與轉投資大陸之被投資公司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無此情形。

十四、營運部門資訊

不適用。

亞諾法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資金貸與他人

民國104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編號 (註1)	貸出資金 之公司	貸與對象	是否 為關 係人	往來項目	本期 最高金額	期末餘額	實際動支 金額 (註3)	利率區間	資金貸 與性質	業務 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通資 金必要之原因	提列備抵 呆帳金額	擔保品		對個別對象 資金貸與限 額(註2)	資金貸與 總限額 (註2)	備註
													名稱	價值			
0	亞諾法生技股 份有限公司	Abnova-GmbH	是	往來應收 款-關係人	\$ 5,000	\$ 5,000	\$ 2,117	-	有短期融通 資金之必要	\$ -	支處營運週轉 資金之不足	\$ -	-	\$ -	\$ 116,663	\$ 466,651	

註1：編號欄之說明如下：

(1). 發行人填0。

(2). 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2：本公司資金貸與總額為不逾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40%(含)為限；對單一企業貸放金額為不逾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10%(含)為限，故以民國104年12月31日之淨值計算。

註3：本公司本期實際動支之期末餘額\$2,117，係尚未減除長期股權投資貸項金額\$2,331。

亞諾法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104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附表二

取得不動產之 公司	財產名稱	事實發生日 (註3)	交易金額	價款支付情形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對象為關係人者，其前次移轉資料			價格決定之參考依據 (註1)	取得目的及 使用情形	其他約定 事項
							所有人	與發行人之關係	移轉日期			
亞諾法生技股 份有限公司	不動產	104/5/11	\$ 137,049	已支付完成	(1)自然人 (2)立肯企業股 份有限公司	非關係人	無此情形	無此情形	無此情形	鄰近工業用地實際成交價及專家鑑價報告。經昇陽不動產估價師聯合事務所-樂中文估價師估價之金額為140,995仟元。	營運發展需求及建造自有廠房。	-

註1：所取得之資產依規定應鑑價者，應於「價格決定之參考依據」欄中註明鑑價結果。

註2：實收資本額係指母公司之實收資本額。發行人股票無面額或每股面額非屬新臺幣十元者，有關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之交易金額規定，以資產負債表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百分之十計算之。

註3：事實發生日，係指交易簽約日、付款日、委託成交日、過戶日、董事會決議日或其他足資確定交易對象及交易金額之日等日期孰前者。

亞諾法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不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民國104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附表三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股數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末末	去年年底		比率	帳面金額			
亞諾法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Abnova-GmbH	德國	生物產品經銷事宜	\$ 1,210	\$ 1,210	(註1)	100.00	(\$ 2,331)	171)	171)	註2
亞諾法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Abnova Holding Corporation	英屬維京群島	投資業務	31,794	-	20,400	100.00	29,496	(2,730)	(2,730)	
Abnova Holding Corporation	Abnova (Cayman) Corporation	開曼群島	投資業務	32,825	-	1,000,000	100.00	28,930	(2,642)	(2,642)	註3及註4
Abnova (Cayman) Corporation	Abnova (HK) Limited	香港	投資業務	28,558	-	870,000	100.00	24,935	(2,378)	(2,378)	註3及註4

註1：被投資公司係屬有限公司，未有股票之發行。

註2：係本公司之子公司，表列「其他應收款-關係人」減項及「其他非流動負債」。

註3：係本公司之間接子公司。

註4：原始投資金額係以期末美元兌換新台幣匯率USD1:TWD32.825計算。

亞諾法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基本資料
民國104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附表四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註2)	投資方式	本期初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		本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 (註3)	期末投資帳面金額	截至本期止已匯回投資收益	備註
					匯出	收回							
大陸慈濟投資公司	醫療器材等研發、生產及銷售	\$ 25,974	(註1)	\$ -	\$ 25,974	\$ -	\$ 25,974	\$ 2,323	100.00	(\$ 2,323)	\$ 23,962	\$ -	
亞諾法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依經濟部投資審議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	\$ 25,974		\$ -	\$ 25,974	\$ -	\$ 25,974	\$ 2,323	100.00	(\$ 2,323)	\$ 23,962	\$ -	

註1：係透過第三地區投資事業英屬維京群島轉投資開曼群島之轉投資香港公司再投資大陸。
 註2：被投資公司實收資本額為人民幣5,200仟元，係以民國104年12月31日人民幣兌換新台幣匯率計算之。
 註3：係依經本公司簽證會計師查核後之財務報表評價及認列。
 註4：業已取具經濟部投資審議會核准函，其核准金額為人民幣5,200仟元，係以民國104年12月31日人民幣兌換新台幣匯率計算之。

亞諾法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及約當現金

民國 104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零用金及庫存現金				\$	354
支票存款					4,572
活期存款	—新台幣存款				23,475
	—美金存款	USD	1,026 兌換率 32.825		33,683
	—歐元存款	EUR	162 兌換率 35.88		5,795
	—英鎊存款	GBP	72 兌換率 48.67		3,487
	—其他零星外幣存款				562
定期存款	—新台幣存款				<u>11,300</u>
				\$	<u>83,228</u>

亞諾法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應收帳款淨額

民國 104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u>客</u> <u>戶</u> <u>名</u> <u>稱</u>	<u>金</u> <u>額</u>	<u>備</u> <u>註</u>
甲客戶	\$ 5,123	因契約約定不得揭露客戶名稱，故以代號為之。
乙客戶	4,146	"
丙客戶	3,800	"
丁客戶	3,371	"
其 他	<u>38,887</u>	每一零星客戶餘額均未超過本科目金額5%。
	55,327	
減：備抵呆帳	(<u>1,002</u>)	
	<u>\$ 54,325</u>	

亞諾法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存貨

民國 104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u>項</u>	<u>目</u>	<u>成</u>	<u>本</u>	<u>市</u>	<u>價</u>	<u>備</u>	<u>註</u>
原物料		\$	46,959	\$	46,942	淨變現價值	
在製品			4,613		4,613	"	
半成品			671,123		5,190,139	"	
製成品			178,209		3,825,266	"	
檢測儀器			39,171		43,142	"	
商品存貨			<u>10,663</u>		<u>44,503</u>	"	
			950,738	\$	<u>9,154,605</u>		
減：備抵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		<u>354,113)</u>				
		\$	<u>596,625</u>				

亞諾法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變動明細表

民國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04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名稱	期初餘額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註1)		期末餘額		市價或股權淨值		提供擔保或質押情		備註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持股比例	金額	單價	總價			
Abnova Holding Corporation	-	\$ -	20,400	\$31,794	-	(\$2,298)	100%	\$29,496	\$ 1.45	\$29,496	無		

註1：本期減少係依權益法評價認列之投資損失及累積換算調整數。

(以下空白)

亞諾法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固定資產變動

民國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04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期 初 餘 額	本 期 增 加	本 期 減 少	本 期 移 轉	期 末 餘 額	提供擔保或 抵押情形
成本：						
土地	\$ -	\$ 137,911	\$ -	\$ -	\$ 137,911	無
機器設備	159,942	3,292	(8,847)	(1,007)	153,380	"
辦公設備	33,515	103	(503)	-	33,115	"
出租資產	14,150	-	-	1,282	15,432	"
租賃改良	46,785	130	(52)	-	46,863	"
其他設備	17,344	287	(2,249)	193	15,575	"
其他	840	985	-	(28)	1,797	"
	<u>272,576</u>	<u>\$ 142,708</u>	<u>(\$ 11,651)</u>	<u>\$ 440</u>	<u>404,073</u>	
累計折舊：						
機器設備	(135,810)	(8,300)	8,816	576	(134,718)	無
辦公設備	(32,154)	(835)	503	-	(32,486)	"
出租資產	(2,398)	(3,473)	-	15	(5,856)	"
租賃改良	(41,336)	(1,479)	52	-	(42,763)	"
其他設備	(16,835)	(403)	2,249	-	(14,989)	"
	<u>(228,533)</u>	<u>(\$ 14,490)</u>	<u>\$ 11,620</u>	<u>591</u>	<u>(230,812)</u>	
帳面價值	<u>\$ 44,043</u>				<u>\$ 173,261</u>	

亞諾法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無形資產變動

民國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04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期 初 餘 額	本期增加額	本期減少額	本期移轉額(註2)	期 末 餘 額
成本：					
單株抗體融合瘤發展支出(註1)	\$ 224,152	\$ 14,748	\$ -	\$ 9,191	\$ 248,091
類人體蛋白專門技術-HMGB1(註3)	4,981	-	-	-	4,981
ACTN4融合瘤細胞(註3)	360	-	-	-	360
ACTN4基因(註3)	450	-	-	-	450
ACTN4檢測專利權(註3)	1,846	-	-	-	1,846
胜肽鏈修飾聚合物之核酸輸送專門技術(註3)	1,653	-	-	-	1,653
光波導式粒子電漿共振生物感測儀先期技術移轉授權(註3)	1,830	-	-	-	1,830
光纖式粒子電漿共振感測技術移轉授權(註3)	500	-	-	-	500
兔子單株抗體生產技術移轉(註3)	349	-	-	-	349
	236,121	14,748	-	9,191	260,060
累計攤提：					
單株抗體融合瘤發展支出(註1)	(197,997)	(19,296)	-	-	(217,293)
類人體蛋白專門技術-HMGB1(註3)	(3,667)	(600)	-	-	(4,267)
ACTN4融合瘤細胞(註3)	(225)	(60)	-	-	(285)
ACTN4基因(註3)	(263)	(75)	-	-	(338)
ACTN4檢測專利權(註3)	(977)	(343)	-	-	(1,320)
胜肽鏈修飾聚合物之核酸輸送專門技術(註3)	(772)	(330)	-	-	(1,102)
光波導式粒子電漿共振生物感測儀先期技術移轉授權(註3)	(824)	(366)	-	-	(1,190)
光纖式粒子電漿共振感測技術移轉授權(註3)	(225)	(100)	-	-	(325)
兔子單株抗體生產技術移轉(註3)	(120)	(70)	-	-	(190)
	(205,070)	(\$ 21,240)	\$ -	\$ -	(226,310)
帳面價值	\$ 31,051				\$ 33,750

註1：係按直線法於3年內平均攤提。

註2：係由存貨轉入。

註3：係按直線法於5年內平均攤提。

亞諾法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銷貨收入
民國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04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金	額	備	註
單株抗體		\$	137,344		
配對抗體			91,012		
蛋白質			69,574		
多株抗體			55,404		
其他			<u>100,504</u>		其他項目均未超過銷貨收入金額5%。
			453,838		
減：銷貨退回及折讓		(	<u>2,471</u>)		
銷貨收入淨額		\$	<u>451,367</u>		

亞諾法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成本

民國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04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金 額
期初原物料	\$ 39,352
加：本期進貨	43,333
減：期末原物料	(46,959)
原物料報廢	(138)
轉列製造費用等	(2,070)
轉列固定資產	(13)
轉列無形資產	(9,191)
本期投入原物料	24,314
直接人工	11,815
製造費用	105,071
製造成本	141,200
加：期初在製品	2,979
期初半成品	649,570
本期進貨	2,709
減：期末在製品	(4,613)
期末半成品	(671,123)
半成品報廢	(760)
轉列研究費用等	(7,379)
製成品成本	112,583
加：期初製成品	168,807
期初檢測儀器	26,253
期初商品存貨	11,712
本期進貨	79,548
減：期末製成品	(178,209)
期末檢測儀器	(39,171)
期末商品存貨	(10,663)
製成品報廢	(591)
商品存貨報廢	(910)
轉列固定資產	(853)
已出售存貨成本	168,506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69,156
營業成本合計	\$ 237,662

亞諾法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製造費用
民國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04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金	額	備	註
間接人工		\$	33,226		
攤銷費用			19,368		
加工費			10,525		
租金支出			9,288		
電費			7,113		
運費			7,010		
其他費用			<u>18,541</u>		每一零星科目金額均未超過本 科目金額5%
		\$	<u>105,071</u>		

亞諾法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推銷費用

民國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04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金	額	備	註
薪資支出		\$	18,584		
運費			10,996		
廣告費			4,938		
包裝費			4,929		
其他費用			9,379		每一零星科目金額均未超過本科目金額5%
		\$	48,826		

(以下空白)

亞諾法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管理費用
民國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04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u>項</u>	<u>目</u>	<u>金</u>	<u>額</u>	<u>備</u>	<u>註</u>
薪資支出		\$	37,510		
勞務費			6,396		
折舊費用			3,860		
其他費用			<u>14,375</u>		每一零星科目金額均未超過本科目金額5%
		\$	<u>62,141</u>		

(以下空白)

亞諾法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研究發展費用
民國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04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金	額	備	註
薪資支出		\$	18,445		
委託研究費			5,781		
折舊費用			5,194		
租金費用			3,037		
其他費用			<u>16,401</u>		每一零星科目金額均未超過本科目金額5%
		\$	<u>48,858</u>		

(以下空白)

亞諾法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期發生之員工福利、折舊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

民國104年1月1日至104年12月31日

明細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性質別	功能別	104年度			103年度		
		屬於營業		合計	屬於營業		合計
		成本者	費用者		成本者	費用者	
員工福利費用		\$ 42,369	\$ 72,520	\$ 114,889	\$ 49,486	\$ 69,704	\$ 119,190
薪資費用		4,549	5,730	10,279	5,198	5,276	10,474
勞健保費用		2,449	3,042	5,491	2,779	2,746	5,525
退休金費用		2,673	2,452	5,125	2,585	2,246	4,831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合計		\$ 52,040	\$ 83,744	\$ 135,784	\$ 60,048	\$ 79,972	\$ 140,020
折舊費用		\$ 4,922	\$ 9,568	\$ 14,490	\$ 5,614	\$ 10,028	\$ 15,642
攤銷費用		\$ 19,368	\$ 2,329	\$ 21,697	\$ 20,272	\$ 2,806	\$ 23,078

本公司民國104年及103年12月31日員工人數分別為164人及175人。

台北市會計師公會會員印鑑證明書

北市財證字第

1050030 號

會員姓名：(1) 鄧 聖 偉
(2) 曾 惠 瑾

事務所名稱：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事務所地址：台北市基隆路一段三三三號二十七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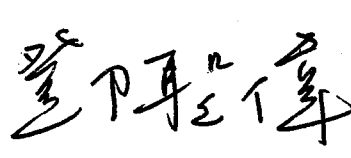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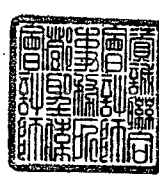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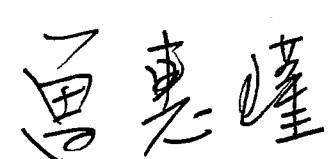
事務所電話：(○二)二七二九一六六六六 事務所統一編號：○三九三二五三三

會員證書字號：(1) 北市會證字第三五六一號 委託人統一編號：一二九七四四二一
(2) 北市會證字第一○五四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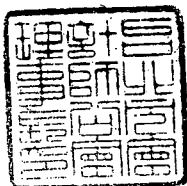
印鑑證明書用途：辦理亞諾法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一○四年度（自民國一○四年一月一日至

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財務報表之查核簽證。

簽名式（一）		存會印鑑（一）	
簽名式（二）		存會印鑑（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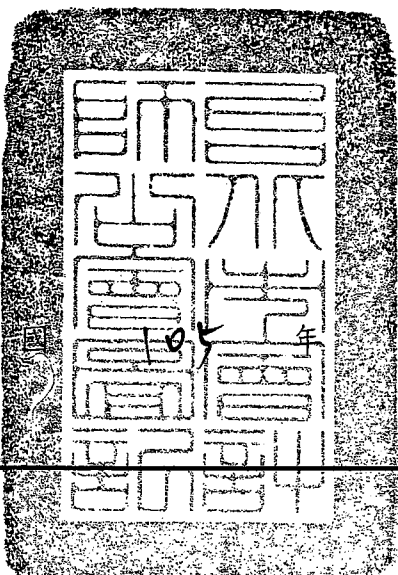
理事長：



核對人：



中 華 民 國



1 月 4 日